

**中山华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中山华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谨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认真负责、实事求是的态度，依据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现对相关情况做如下专项说明：

（一）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因公司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担保余额为人民币99,716.04万元，占公司2023年6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7.36%，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担保人	担保对象	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金额
1	宏太企业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	益腾贸易有限公司、 丽锦国际有限公司	50,580.60	28,903.20
2	丽锦国际有限公司、 益腾贸易有限公司、 统益贸易有限公司、 达万集团有限公司、	宏太企业有限公司	72,258.00	-

序号	担保人	担保对象	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金额
	公司实际控制人			
3	丽锦国际有限公司、 达万集团有限公司、 统益贸易有限公司、 益腾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	丽锦国际有限公司、 达万集团有限公司、 统益贸易有限公司、 益腾贸易有限公司	145,961.16	15,174.18
4	丽锦国际有限公司、 达万集团有限公司、 统益贸易有限公司、 益腾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	浩然集团有限公司	57,806.40	-
5	宏太企业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	丽锦国际有限公司、 益腾贸易有限公司、 达万集团有限公司、 万志国际有限公司	130,064.40	55,638.66

上述担保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3年6月30日的对外担保、违规担保等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编制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的要求，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编制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中山华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_\_\_\_\_  
陈 荣

\_\_\_\_\_  
郭明鉴

\_\_\_\_\_  
许馨云

\_\_\_\_\_  
陈嘉修

\_\_\_\_\_  
於貽勳

2023年8月16日